

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概與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六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根據招股章程提呈發售的配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配售的詳細資料。



TELECOM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100,000,000 股股份（可按超額配股權予以調整）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 1.00 港元（須於申請時繳足，
另加 1% 經紀佣金、0.003% 證監會交易
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股份 0.01 港元

股份代號：8336

獨家保薦人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獨家牽頭經辦人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副牽頭經辦人



電訊數碼證券有限公司

- 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1.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 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有關配售及上市的相關開支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7.7百萬港元(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
- 本公司根據配售提呈發售的100,000,000股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
- 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elecomdigital.cc及創業板網站刊發公告。
- 根據配售，10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43名經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
-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配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各方的任何代名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
- 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及第11.23(8)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且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由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50%。
-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創業板買賣。
-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可能會影響股份的流動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配售價及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1.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有關配售及上市的相關開支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77.7百萬港元。董事擬按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用途應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有關方式如下：

- 所得款項淨額約12.9%，或約10.0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充本集團門店網絡及開設旗艦店，以鞏固本集團之流動電話零售銷售業務；
- 所得款項淨額約72.1%，或約56.0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展總辦事處及物流車隊，以配合本集團業務增長；
- 所得款項淨額約6.4%，或約5.0百萬港元將用於推行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提升管理能力及效率；及
- 所得款項淨額約8.6%，或約6.7百萬港元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配售的踴躍程度

本公司根據配售提呈發售的100,000,000股配售股份獲適度超額認購。

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elecomdigital.cc及創業板網站刊發公告。

分配結果

根據配售，10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有條件分配予合共143名經選定專業、機構及其他投資者。配售股份的分派載列如下：

	獲分配配售 股份總數	佔獲分配配售 股份總數的概約 百分比(假設超額配 股權並無獲行使)	佔緊隨資本化發行及 配售完成後本公司 經擴大已發行股本 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 並無獲行使)
最大承配人	10,620,000股	10.62%	2.66%
5大承配人	46,620,000股	46.62%	11.66%
10大承配人	70,500,000股	70.50%	17.63%
25大承配人	89,028,000股	89.03%	22.26%

獲分配配售股份數目

承配人數目

4,000股至20,000股	61
20,001股至100,000股	33
100,001股至1,000,000股	34
1,000,001股至5,000,000股	8
5,000,001股及以上	7

總計 143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確信，配售項下的所有承配人均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或高持股量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2(4)條所述的任何人士或一組人士或上述各方的任何代名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的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集中可能會影響股份的流動性。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超額配股權

就配售而言，本公司已向獨家牽頭經辦人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獨家牽頭經辦人或其代理（代表包銷商）於上市日期（即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起至上市日期後第30日止期間內隨時行使，要求本公司按配售價額外發行最多合共15,000,000股新股份，佔根據配售初步提呈配售股份總數之15%，以補足配售之超額分配。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增加至415,000,000股股份，及配售股份將佔本公司緊隨配售完成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27.7%。

於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elecomdigital.cc及創業板網站刊發公告。

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於上市時及其後任何時間，本公司必須維持其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25%的公眾持股量。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8)條，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由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不得超過50%。董事確認，緊隨資本化發行及配售完成後，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23(7)條及第11.23(8)條的公眾持股量規定，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將為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25%，且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中，由三大公眾股東擁有的股份將不超過50%。

寄存股票於中央結算系統

待股份獲准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決定的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聯交所參與者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交收。所有在中央結算系統進行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股份可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內。

本公司將不會就任何已付申請股款發出收據，且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

就配售股份發行的股票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獨家牽頭經辦人、承配人或彼等各自的代理(視情況而定)所指定的相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配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一節「終止理由」一段所載的任何事件，獨家保薦人及／或獨家牽頭經辦人有權透過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包銷協議。倘包銷協議並無成為無條件或已根據其條款及條件終止，則本公司將就此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telecomdigital.cc刊發公告。

倘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前，配售已於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所有股票方會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開始買賣

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創業板買賣。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動，本公司將即時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telecomdigital.cc刊發公告。股份將以每手買賣單位4,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8336。

承董事會命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敬石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敬石先生、張敬峯先生、莫銀珠女士及黃偉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敬山先生及張敬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應斌先生、何翺文先生及林羽龍先生。

本公告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及(iii)本公告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及招股章程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www.hkexnews.hk(就本公告而言，於「最新公司公告」網頁)登載。本公告及招股章程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elecomdigital.cc刊登。